

# 雷州市财政局

## 雷州市财政局 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

2023年，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市依法治市办、市普法办的大力支持和精心指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，按照市委关于全面依法治市的决策部署，围绕依法行政、依法理财的要求，强化法治建设，健全法治宣传教育机制，规范执法行为，全面依法履行财政管理职能，严格规范财政权力运行，持续深化财政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各项工作稳步推进，特别是我市今年财政税收收入突破11亿元，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。

### 一、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

#### （一）组织保障“四到位”，夯实财政普法工作根基。

1.组织领导到位。我局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，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局党组的主要工作内容之一，党组书记、局长作为本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，切实履行单位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亲自抓好法治工作，分管领导具体抓好法治工作落实，将法治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，与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落

实。成立以局长为组长、各党组成员为副组长，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，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各股室配合抓的工作局面，并根据人事变动情况，及时对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成员进行调整，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有人抓，有人管，责任明确，工作落实。召开3次会议研究部署全局年度法治建设工作任务，出台了《雷州市财政局普法工作领导小组》、《雷州市财政局普法责任清单》、《雷州市财政局内控制度》等相关文件，做到有部署、有计划、有总结。

2. 普法重视到位。一是开展法律知识常态化学习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作出的“领导干部要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”重要指示精神，积极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党章党规、《宪法》、《民法典》等国家基础法律法规及财政相关法律法规，切实提升法治基础理论水平。二是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党组中心组学习的重点内容，纳入年度学习方案，及时召开党组会议，传达学习上级及中央、省、市委有关法治建设的重要决策部署，研究贯彻落实意见。三是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本单位培训的重要内容，促进领导干部学法系统化，经常化、规范化，为全局依法履职提供了强有力的法律保障。

3. 普法规划到位。每年定期制定年度普法工作计划，及时更新普法责任清单，理清工作思路，明确普法工作目标及任务，坚持做到普法工作早安排、早部署、早落实。把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情况作为公务员年度考核内容，2023年国家工作人员学法

考法，我局干部职工 68 人参加，参加率达 100%，学法考试 90 分以上的达到 100%，促使全局财政干部进一步巩固学法成果，提升知识储备和法律素养，增强依法行政、依法理财能力。

4. 法律顾问制度到位。为保证法律顾问在制定重大行政决策、推进依法行政中发挥积极作用，我局聘请了常年法律顾问，处理经济纠纷案件 2 宗、政府采购投诉案件 1 宗，各股室咨询法律问题达 20 多次，规范了“雷发公司”的内部管理及各项工作方案，为我局实施财务检查、行政处理、政府采购投诉裁决等行政执法管理行为提供了有力的法律保障，合理化解了行政风险，也保障了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。进一步推进法治单位建设，对增强领导和干部的法治观念和依法行政能力，提升领导和干部依法行政决策水平等方面起到积极作用。

## （二）练好内功“四抓好”，提升财政干部队伍素质。

把法治财政标准化管理要求融入日常工作和行政执法具体实践，推动财政管理体系和管理能力现代化。

1. 抓好领导学法作表率。认真落实“第一议题”制度，抓好领导带头学法用法，以上率下，强化厉行法治的积极性、主动性，切实增强领导班子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和维护稳定的能力。

2. 抓好法律素养提升。把学法、知法作为提升财政干部法律素养的重要举措，认真落实财政干部日常学法制度，积极参与法治宣传教育活动，激发财政干部学习的积极性和自觉性，促使财政干部牢固树立法治意识，切实提升财政部门依法行政、

依法理财水平。

3. 抓好普法重点学习。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；深入学习宣传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等党内法规，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做党规党纪的自觉尊崇者、模范遵守者；深入学习宣传宪法等国家基本法律，弘扬宪法精神，捍卫宪法权威；深入学习宣传预算法、会计法、政府采购法等财政法律法规，推进财政工作法治化、规范化。

4. 抓好普法方式创新。专家、学者、律师“请进来”，依托线上“财学”手机APP和线下学习，开展各类专题学法讲座授课达5次，丰富学法内容，开阔视野。集中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法治思想，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。扎实推进依法行政、依法理财，营造风清气正、公平公正、公开透明的财政环境；利用门户网站、办公楼LED屏、宣传专栏、送法下乡（到沈塘镇茂莲村）等渠道普及法律法规知识，营造浓厚的财政法治文化氛围，提升财政干部法律素养。

### （三）强化业务，提升依法决策水平。

不断规范财务管理。积极开展针对性的会计业务知识培训工作。对全市行政事业单位480名财务人员进行了5期会计业务培训、2次政府采购业务培训、1次预算绩效管理培训；对全市村级财务人员1300多人进行了9期会计业务培训；通过一系列的培训教育学习，不断提升财务人员的业务水平，促进了我市财政工作进一步规范，进一步促进了依法理财工作。

#### **(四) 深化宣传，努力营造法治氛围。**

一年来，我局按市普法办工作要求，坚持“谁执法谁普法”的法治宣传教育管理原则，在局党组的直接领导下，形成了一支上下联动，各司其职的普法网格化队伍。各股室主动履行普法主体责任，普法工作与业务工作紧密结合，通过多种形式、多种渠道开展普法宣传工作，积极宣传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，在普法中推动工作开展。通过多种形式、多种渠道开展普法宣传工作，积极宣传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，在普法中推动工作开展，不断扩大财政法律法规政策的社会公众影响力，赢得了社会公众对财政法制的理解和支持，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。

#### **二、存在的不足**

一年来，我局在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过程中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差距，主要表现在：个别干部职工法治思维和法治意识较为薄弱，程序意识、规则意识仍需加强；学习相关法律知识还不够深入；全面从严治党、依规治党以及党内法规制度建设仍待加强；法治宣传教育方式还需创新，宣传面还需加大。

#### **三、下一步工作思路**

(一) 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、习近平法治思想，严格按照省财政厅、市委、市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总目标和要求，深入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。

(二) 进一步加强法制培训。加强财政干部的法制培训，

不断提升财政干部依法行政、依法理财的能力和水平。

(三) 进一步加强普法宣传。组织各类财政法治宣传活动，按照“八五”普法的工作要求，将普法落实到具体的工作中去。

(四) 进一步强化行政监督。加强与审计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，依法开展好财政部门行政执法监督工作，规范监督检查执法行为，及时纠正违法或者不当的行政行为。

(五) 进一步完善本局法治建设体制机制，为全市的法治建设贡献力量。

